

鹤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鹤文广旅体（娱）许字〔2024〕013号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鹤山市鹤城镇顺平购物广场：

本行政机关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受理你单位提出《娱乐经营许可证》延续的申请，经审查申请资料，符合《娱乐场所管理办法》第十七条规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规定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延续后有关事项审核如下：

一、名称：鹤山市鹤城镇顺平购物广场

二、主要负责人：蔡若君

三、类型：个体工商户

四、住所：鹤山市鹤城镇鹤城大道 42 号

五、许可事项：《娱乐经营许可证》延续

六、许可证号：440784160058

七、有效期限：2024 年 4 月 2 日至 2026 年 4 月 1 日

《娱乐经营许可证》延续后，应当遵守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、《娱乐场所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守法经营，自觉接受市文广旅体局监管。

鹤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4 年 3 月 20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